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14日至2025年03月13日止。

第 79578331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03日

商 标

芯通源

申 请 人 王丽

地 址 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新政镇毛文村委会毛胆村

代理机构 上海知舟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洗面奶；去污剂；香精油；化妆品；非医用按摩凝胶；按摩油；美容面膜；牙膏；个人或动物用除臭剂